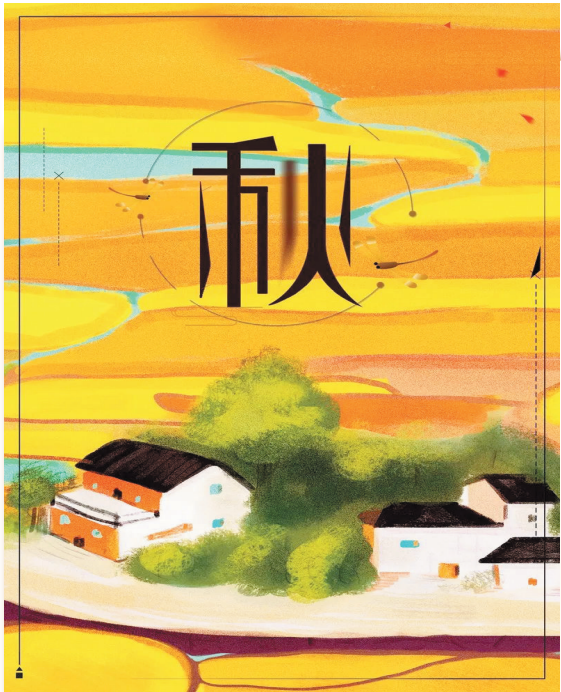




诗词三首

□ 沈景艳

忆秦娥·咏荷

熏风热，青蓬绿盖花飞蝶。花飞蝶，朔风凛冽，一塘凋折。人间多向春华悦，乐天惟有看残叶。看残叶，枯荣一样，君子风骨。

卜算子·回乡游洪湖

兰棹泛清波，波映荷花笑。水阔天高五彩飘，鸥舞鱼儿跳。浪里任沉浮，俯仰流年了。便似辽东鹤化归，尤恋湖乡好。

临江仙·壬寅秋居甘溪山

山庄小住岚烟袅，深林茂竹幽幽。晴明爽朗夜飘香。观云行碧水，梦到日竿头。茶饭诗酒飘香处，心清无虑无忧。稻粮瓜果早亏收。提篮小卖价，欲语却还休。

秋回长湖

□ 孙斌

白鸥黄柳紫荷秋，风点芦花飘进楼。水上笛声吹雁走，天边明月岸边舟。

霜天自有诗秋，芦雪残荷写意秋。闲望长湖夕阳下，一行雁影一渔舟。

三

长湖西陆泛清波，稻浪连村风韵和。人显精神成景象，雁传思想让秋磨。营营俗念何须有，淡淡闲情自得多。不耐流霞天亦醉，夕阳灿烂莫蹉跎。

丰收的喜悦

□ 晓林

在黑与白交错的光影里，我遇见了秋麦田里，农民额头的皱纹填满故事。夕阳和晚霞争光，最后地抚摸着，一群鸟起的背影。

他们的姓名终将被遗忘，田梗的青草被牛羊啃去大半。黑夜降临时，白色的牙齿总是露出丰收的喜悦。

月色下，蛙鸣修补田野收割后的孤独。翻耕过的泥土倾听着，下一个季节的故事。人们怀着幸福的美梦，悄悄进入梦乡。

秋风中的欢喜(外一首)

□ 许俊苗

叶子由绿渐黄，告诉你梦想快被磨灭的时候，就把它调成喜欢的颜色。换个频道，一如秋风中的欢喜。城市街头的烤串、啤酒、音乐和情侣一半烟火一半诗意。把平淡琐碎的日子，过成喜欢的模样。

一棵银杏树

一颗银杏树，黛青色的轮廓，被拥上了沉重的苍凉。树叶沙沙作响，叩击着耳膜，我的心被搁上了沉重的石头。在无法变成一只飞鸟时，它的身影蓦然浮现。它从容地走过岁月的风雨，它没有巨臂擎天的肩膀，却有一身坦荡的勇气。

乡村秋韵

□ 李河新

当秋日的阳光照在村后的沙河上，身后的树就开始变化：银杏树的叶子变成金黄色；海棠果的叶子变得像火一样红，玉米的叶子逐渐干枯，一群麻雀掉落在地上，丰收的玉米像铺上了一条金色的地毯，看上去如同走上星光大道。

田地里，一个个胖乎乎的棉桃吐出了一团团雪白的棉絮，像雪一样白；颗粒饱满的高粱，涨红了脸；金黄的玉米散落在院子里，沉甸甸的果实发出了收获的光彩；果园里，橘黄色的柿子像一个个小太阳，照亮了果农的心；架子上的葡萄，一颗颗晶莹剔透，紫红色的外衣如宝石般闪亮；石榴也不甘示弱，招呼秋给它添上新颜色，橘红的外衣像打了蜡似地反射出果农忙碌的身影，这丰富的颜色构成了一幅彩的画卷。

“老李，这是去哪里了？”右眼有点残疾的徐哥大老远地问道。

“徐哥，刚从乡里回来，买点面条回村呢！”我把电动车停在地头，索性走进了花生地，徐哥的女儿和女婿低着头，屁股翘得老高，吃力地拔着花生。

“老李呀，多亏你们驻村工作队，开春给我和女儿办了低保，种了几亩花生，乡里还有奖补，原来紧巴巴的日子过得越来越有滋味。”徐哥使劲眨眨眼，一串串花生破土而出。

“要是你嫂子还活着多好啊！她虽然智力有点问题，但是她会缝缝补补，一日三餐，也有人说个话。那天真怪我，为啥看戏肚子疼，如果不是去卫生间，你嫂子也不会去高道口找我出事。”徐哥无奈叹息着，坐在田埂上眺望着蓝天。

我说：“徐哥，都过去了，也许这就是天命。”话别时徐哥抱着一堆花生放在我的电动车上，让我找不到拒绝的理由。

篁岭晒秋图

□ 方芳

无人不晓的篁岭晒秋，久闻于耳。晒秋已经成为了篁岭的一张名片。初识它，我是从一幅幅色彩艳丽、充满丰收景象的摄影作品和大美江西的宣传片开始的。

秋天的篁岭，对于摄影爱好者来说，是一个不得不去的摄影天堂。

在这个和风拂面的金秋时节，我走进江西婺源，去篁岭欣赏一幅色彩斑斓的晒秋图。

婺源篁岭是一个有六百余年历史的徽派建筑小山村，是最能代表中国乡村“最美丽的符号”。这里的人，日出而作，日入而息，渴饮山泉，饿食五谷，子子孙孙代代相传。

走进篁岭，村子被千棵古树环抱，岭下层层梯田弯曲环绕，红透的乌桕树点缀在垄上，完全是一幅秋天的诗意美景。古村到处飘逸着光彩夺目的色彩，路边的桂花、茶花、野菊花香气扑鼻。还有像红灯笼一样的柿子和桔子俏丽的挂在枝头上，惹人怜爱。

篁岭古村被称为是挂在山崖上的村子，村子里所有的房子都建在半山腰上，这样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，让这里的先民创造出了在中国甚至是世界上绝无仅有的“晒秋”景象。

晒秋，是将秋天丰收的食物放在一种大竹盘里面，然后拿到自家的屋顶上，在阳光下进行十几天的暴晒，直到全部晒干。篁岭人的生活智慧，不仅解决了作物晒干的需求，更是创造了绝无仅有的秋季美景。这种习俗，在篁岭古村已传承几千年，他们每年九月九日都会举行晒秋活动。

一进入秋天，篁岭的人家，就开始用晒秋来装点自己的家乡。篁岭地势复杂，平地少山岭

进了村，去年单位种的桂花，争芳斗艳，相继开放，老张哥家门前种着两颗桂花树，片片金黄，灿如彤云。院前晾晒的玉米，铺满小院，有的像白玉，有的像水晶，有的像黄金，还有的像朝霞。“噗通通……”张哥媳妇戴着帽子，脸围着彩色纱巾，把一粒粒、一簇簇、大的、小的、散开怀的玉米米送进脱粒机，飞动的胡须，就像一只只色彩斑斓的蝴蝶，飞舞在天地间。

村主要街道上，保洁员们穿着红马甲，开展着人居环境治理，白嫂把路边孩子丢弃的纸飞机，树上掉落的枯叶，捡起放进垃圾桶里。村部新盖的健康大讲堂里，疾控专家们正在给村干部、村小学教师、网格员进行疫情防控知识讲座。驻村工作队给村民办理养殖奖补、种植奖补……

“新哥，地里的萝卜苗要剃苗了，来南地给你们整点。”剔除掉的萝卜苗此时正是鲜嫩的时候，村里人可舍不得扔。巧手的妇人将萝卜苗拿回家，择掉瘦小的根，用清水洗净，佐以葱花、蒜与姜放到锅里爆炒一下。然后将炒好的萝卜苗放到手擀面汤里，亮白的面条加上绿色的萝卜苗好看了极了。这时再往锅里滴几滴香油，一股面香混着香油的香扑鼻而来。好了，一锅色香味俱全的手擀面做好了。这样的手擀面是徐大妈的拿手饭，也是我的最爱。每次吃这样的手擀面，我总是捧着饭碗，深呼吸一口气，先微笑着闻闻面香，然后才会拿着筷子去吃面。萝卜苗的菜香加上面香，对于我来说可真是天下美味。

乡村的秋，充满着祥和，洋溢着丰收的喜悦。我享受这份简单却醇厚的美好，朴实无华的农人，悠长绵甜的乡情，滋养着我曾经浮躁的心灵，也让驻村的每一天忙碌而充实。



文学在思考什么

□ 吴丹

初读李修文的《每次醒来，你都不在》，我蓦然发现，散文还可以这样出乎意料，峰回路转。反复读了数遍，读出了声音，才发觉，这篇散文的魅力，不仅仅在此，它还可以发人深思、令人顿悟、让人回味。

多年前，我以为的散文，是一眼就看穿了尽头的风景，是语言优美，形散而神不散的文本。“文似看山不喜平”，在《每次醒来，你都不在》里，得到了很好的诠释。开始的时候，我确实不知道作者的意图，猜不透他想传达一种什么含义。在我反复通读数遍后，我似乎明了，这滚滚红尘，谁会去关注一个靠打零工而谋生的、40多岁中年男人的内心。

这世间万物，瞬息变化，而人的活动，总是在吃饭，与忙着赚吃饭的钱之间游走，谁会有闲情逸致，去关心一个社会最底层人的悲喜。他哭了，或是他笑了，又能在社会上，掀起多大的波浪。

毫无疑问，文学会关注。这个40多岁中年男人的那句“每次醒来，你都不在”，折射出了一种社会现象，这种现象，是我们都喜闻乐见，却置若罔闻的。而文学就要引发思考，引起共鸣，让人意犹未尽。

“当他坐下，身体便开始焦灼地扭动，似乎随时都在准备起身走人，他的眼神恍惚，总是心神不宁地往四处看；当他跟我进书房找书，一路上他不是碰翻桌上的茶杯，就是裤兜里的钥匙三番五次掉落在地。”这段细节描写，写出了老路的窘迫与慌张，人生的不顺与挫折，让他对生活无所适从，“急病乱投医”什么活都干，那又是为了什么呢？为了活着吗？活着的意义又是什么？



韭菜花炒肉丝

□ 刘德建

《鱼米之乡》是淮扬菜谱。作者扶霞·邓洛普的故乡，称为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，这串念起来拗口的名字，其实就是英国。

油盐酱醋，熊熊火焰，锅碗瓢盆，瓦罐陶甕。它们构成了中式烹饪的热烈。颠锅挥勺随心所欲，一招一式全凭心传。同样的柴米油盐，却诞生出不同的味道，这是五味调和，在认知上的差异，体现出厨师技能的高与低，所谓博大精深正基于此。在精致细致的淮扬菜面前，只会制作烤土豆、炸土豆乃至土豆派的英国人就相形见绌了。英国人写中国菜谱，而且是繁复的淮扬菜谱，居然也像模像样。若不脱胎换骨，很难做到。

“如果到中国人家里去吃晚饭，你很可能吃到至少一道这样的菜：某种蔬菜炒肉丝。”青椒、芹菜、蒜苗……可以与肉丝合炒的蔬菜不胜枚举。我们习以为常的饮食，在英国人眼中是多么新奇。“韭菜花炒肉”正是数百种蔬菜炒肉中的一例。

在这部海人所用的菜谱里，扶霞将猪肉、韭花的计量写成菜谱，供厨房从业者照着法炮制。只是这些烹饪标准，恐怕连她本人亦不会悉数照搬。

浏览图片，江浙的“韭菜花炒肉丝”与荆楚无异。楚越相隔千里，饮食风格并不完全相同，但是“韭菜花炒肉丝”如出一辙。难道是偶然？其实楚越间往来已久。春秋时期，那位曾经卧薪尝胆的越王，三年磨难，终于一雪前耻。那把不离左右的青铜佩剑，竟然沉睡在江陵望山的墓室里。二千余年后，越王勾践的心爱之物，因着寒光出土，重见天日。楚越之间有着已知或未知的故事，楚纪南与会稽山的往来从未间断。

“人生一世，草木一秋”是人或自然的定律。个中草木泛指播种收获的草本植物。它们的生长期早已天定，在二十四节气的安排下，循途守辙终结一生。韭菜是“多年生”草本植物，它睥睨天下草本，从不承认什么春夏秋冬。韭菜一次播种，永久收割，免去了农民耕种之苦，以至于有些地方索性就叫“懒人菜”。割而复发，生生不息。它奇特的生命特征，使之年复一年。它青春永茂，成为四季常绿蔬菜。



韭菜花就不一样了，虽与韭菜血脉相连，同出株藁，但存世极短。这并非韭菜花的本意。大自然为防止韭菜花的种子无序泛滥，它的阳数受到二十四节气的桎梏，对它的遏制，彰显出自然界的公正。

立秋之后，不经意中，韭菜地里悄然冒出几枝花蓓。它与韭叶的颜色没有什么不同，若不是它在青绿中傲首挺立的样子，很难察觉它的存在。翌日清晨，田里的韭花“忽如一夜春风来”，挺立的花蓓如擎天长矛，整齐划一，声势壮观。

韭菜花采摘是件细致活路。躬身俯地，探手采摘。一次一支，心急不得。这种不可一蹴而就的农事不但考验耐心，而且要紧跟时令的步伐。韭花田间存续不过20日，它的花蕾会随时绽开。如此，韭苔纤维粗老，失去嫩脆的本味。虽然可以如扶霞所言“择去头上的花蓓”，但粗老依旧。“择花去蓓”有着掩耳盗铃般的愚昧。绽放的韭花亦不是一无是处，用之做韭花酱，香辛浓郁，于草原手抓羊肉相配，珠联璧合。

弃开扶霞“韭菜花炒肉丝”的指南，制作一道荆楚人极其平凡的韭菜花炒肉丝。

里脊切丝，着少许酱油，轻施淀粉抓揉上浆。此法在中国西南和荆楚称之味，扶霞在菜谱中专述此道。起油锅，码味的肉丝在沸油中快速划炒，果然坚毅，断生即起。韭菜保留花蓓，切成寸长。以锅中之余油爆之。再把肉丝倾入锅中。需要特别注意的是，韭菜在锅中一秒则生。多一秒则老。此刻，高明的厨师多会聚睛会神，注意锅中肉的变化。所谓厨艺之技，莫过于此。

中式炒菜，不像烤箱烘烤煲煲那般预设时间循着程序。在中国烹饪界游走多年的扶霞，当然深谙此道。

秋日，在韭花行将告别之日，不负时光，一偿夙愿。

人在旅途

走进皇城，清代诗人刘凤浩“一城山色半城湖”所寓意的景色融入眼帘；走进大明湖，泉城民间传诵“半城山色半城柳”所写意的柳林融入其中……

时值浅秋，大明湖的荷叶依旧茂盛，垂柳依然翠绿，这是令我诧异的。

我印象中的垂柳是枝条细长，柔软下垂，随风飘舞，姿态优美潇洒的，但那都是在河边湖畔，而大

明湖的翠柳却是随处可见，又惹人喜爱的。

一整天耗在大明湖，岸边翠柳垂荫，婀娜多姿；园中翠柳成荫，温柔妩媚。无论是乘车环湖的暇眼，还是漫步游走的近视，或是登超然楼的俯瞰，大明湖的翠柳都是我的“眼中钉”，因为我无法视而不见，必须面对她的惊艳！只要是在大明湖的有限空间和无限视野里，一排排垂柳、一

棵棵翠柳都会吸引住我的视角和味觉：犹如碧绿的秀发，芬芳的香气，笔直的形体，她让我情不自禁地想起知章《咏柳》中“碧玉妆成一树高，万条垂下绿丝绦”的诗情画意……

难怪千百年来，大明湖留住了那么多名人，也留下了那么多轶事，应该都是这翠柳“惹的祸”！她的脱俗，令别号“柳泉居士”的蒲松龄“年年做客菱菱乡”，在大明湖奇遇了《聊斋志

异》；她的妩媚，使七下江南的乾隆在大明湖邂逅了“夏雨荷”；她的清纯，让留洋归来的老舍在大明湖偶遇了《济南的冬天》……

如此这般，在静静地凝视大明湖无处不在的翠柳中，我忽然恍然大悟：这大明湖再美，失去了依水玉立的翠柳；这翠柳再美，离开了碧波荡漾的湖水，还是大明湖吗？还有楼台亭榭吗？还能吸引千古名流吗？

明湖翠柳

□ 李未